

周梅森

黑坟



ISBN 7-309-04506-2

黑坟

陈鹤

周梅森



0853578



封面设计 妙 夫

责任编辑 陈先荣

黑 坟

周梅森 著

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 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杭州武林路125号) (杭州环城北路天水桥堍)

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4·625 插页2 字数315,000 印数00,001—10,000
1987年1月第1版 1987年1月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 10317·326 定 价: 2.75 元

87
I247.5
2205

BK38126

浙江文艺出版社



378340

开 篇

—

中华民国九年五月二十一日午夜十一时三十五分，依傍着古黄河的宁阳县田家铺煤矿轰然发生了一场瓦斯爆炸，死亡千余人，举国为之震惊。

田家铺由此开始为世人所知。

其实，在不为世人所知之前，田家铺也实实在在地存在着。这块古老土地象这个小小星球上的每一块土地一样，经历了亿万年的沧桑变化，依照历史演变的进程一步步地由亘古走到了今天。

正视它的存在并不是一种发现。

然而，民国九年五月间，整个中华民国都在围绕“田家铺爆炸”问题喋喋不休，仿佛田家铺是从天上掉下来的。这就使得那些博古通今的历史学家们不得不动一番脑筋来论证一下田家铺的存在问题了；而那些满腹经纶的社会学家们则从中发现了现代工业文明对人类的潜在危害；一些受赤俄socialism思想影响的文人们则为之激动，他们一面为遇难劳工大声疾呼，一面热烈地幻想着发生一场社会学意义上的

大爆炸……

民国九年五月，田家铺问题成了中华民国舆论界众所注目的一个重大问题，几乎和关乎国家主权的“山东交涉”问题，关乎国家政局的“直皖战争”问题具有了同等重要的意义。其时，全国各大报刊均刊发了有关“田家铺大爆炸”的消息和文章。

二

迄今为止，世上所知的有关田家铺的最早亦最为权威的文字记载，当推大清乾隆二年（1737年）宁阳知县王伯侯编撰的《宁阳县志》。《县志》中记载：

宁阳小县存之于世间可谓久矣。相传，明朝景泰年间（1450年——1456年），武昌古公即首撰县志。嘉靖（1522年——1566年）时，永年王公重编，迄今逾数百年。宁阳傍黄河，居洼下，时遭水患，变迁无常，故传撰县志荡然无存，古今政绩无可稽考，前贤善事无以实证，疆域兴合亦不可知；而为一县之令非参古酌今，得其实情，宜其风俗，方可因势利导，取得政绩……

于是乎，县父母官王伯侯遍考《水经注》、《唐书》、《左传》、《史记》、《汉书》、《后汉书》、《续汉书》等前贤古圣的著述，修下了这部近十五万言的地方史志，为历史学家们考证这块土地的存在提供了一个极重要

的依据。

宁阳小县地处苏鲁豫皖四省交界，唐尧时属留国；春秋时，留国亡、归属宋国；秦代设县，名宁都；汉高祖时始称宁阳，沿袭至今。这块土地东西宽约八十六里；南北长九十八里；县城居中偏南，距苏州府一千三百九十里，距江宁府八百八十六里，距京师一千三百里。《县志》从大禹何以封奚仲为薛侯、薛氏何以为此地最古老的姓氏，一直写到北宋年间金兵攻打宁阳，化宁阳为一片废墟作为一卷。此卷洋洋洒洒，广征博引；史料甚丰，史实甚详，实为浩繁之帙。

然而，令历史学家们颇感不平的是，此卷中田家铺作为一个地名只在王伯侯笔下出现过一次，记述的是北宋元丰元年（1078年）苏东坡任徐州太守时，派员前往在宁阳境内田家铺察访民情，偶得石炭一事。东坡为此曾作《石炭行》一首，歌曰：

君不见前年雨雪行人断，城中居民风裂骭。
湿薪半束抱衾裯，日暮敲门无处换。
岂料山中有遗宝，磊落如磬万车炭。
流膏迸乳无人知，阵阵腥风自吹散。
根苗一发浩无际，万人鼓舞千人看。

.....

东坡所歌之石炭，即为今日之煤炭。由诗中可见，当年开采规模之大，决非小事一桩，竟至“万人鼓舞千人看”。因此，这使得一些有考古癖好的历史学家颇感自慰，并坚持认为，民国九年的这场大爆炸早在北宋年间就埋下了伏线，

或许北宋开采之初，就轰轰烈烈地爆炸过，只不过至今还未索得确凿之证据罢了。

自此，王伯侯编撰的这部县志里似乎很难再找到有关田家铺的任何记载了。以下三卷大都是有关宁阳封建、时政、兵灾、动乱、异人异事的记述，直至清朝雍正年间田家铺出了一个武举，田家铺这才被顺带提了一笔……

三

在王伯侯仙逝之后的一百一十余年里，宁阳境内继嘉庆十八年（1813年）的大旱，道光六年（1826年）的蝗灾，道光十三年（1833年）的瘟疫后，于咸丰元年（1851年）又发生了一场重大灾难……

是年闰八月，天象异常，淫雨绵绵，田禾无一存者。这一年春夏之间，有顽童成群，以树枝、高粱秸作撑船状，为欸乃声，至深秋十月，黄河决口于田家铺东南张王寨。

黄水来势凶猛，一夜间便冲压田庐，漂没人口，把宁阳及宁阳周围三县的大部分土地化为汪洋一片，无异泽国。据事后统计，此次河决仅宁阳溺毙于河水者便不下十万，偌大的宁阳县内饿殍倒地，哀鸿遍野，几乎成为一片坟场。

正是在这一年，粤人洪秀全举行金田起义，建号太平天国，封立幼主，讨伐清廷，并于是年末下诏封王。与此同时，河南捻党趁势大兴，聚众举义，呼应天国，一举攻占南阳、南召、唐县，进而威逼永城……

亦为是年，田家铺田氏家族的幸存者在其族长田道宽之率领下离开家园，沿大运河流落至苏北清江浦一带。

四

黄水将这块土地整整浸泡了四年。

咸丰四年（1854年），黄水渐渐退下，河防重建，堤围加固，宁阳知县衙门重返县城，并布告安民，鼓励垦荒，声言：年内无人认领之境内土地，当地百姓可申请地亩契书，自由开垦，除按朝廷之定规交纳地丁银粮外，谁种谁收，谁收谁得。

是年末，一支以胡姓家族为主体的捻军队伍被清兵追赶，逃进宁阳，闻知这里的土地可以自由开垦，遂收起刀枪，在原田家铺的废墟上开垦起田姓家族的土地来。

嗣后两年里，胡氏家族硬是靠吃蝗虫、野菜熬了过来。他们将脚下这片杂草丛生的荒地苦苦整治了一遍，开始在这块土地上生根立脚了。咸丰六年，胡家族人纷纷从老家接来了父老姊妹，打宅垒院。渐此，田家铺又变成了一座惹人瞩目的自然村落，其首领胡丰礼亦由当年的团总变成了老爷。他已不愿任何人再提及捻乱之事，遂下令废除捻乱时军中的一切称谓……

而就在这一年，原田家铺田氏家族的三千族民在其族长田道宽率领下，俨然一支浩浩荡荡的大军，划数百条木船，由清江浦沿大运河北上，于六月的一个傍晚抵达故里田家铺，在距胡家村落不到半里的一片高坡上建起新的村寨。

由此，一场械杀了几十年的、血腥的家族战争的序幕便揭开了……

五

这归根到底是一场土地战争。

田氏家族根本无视胡氏家族为开垦这块土地洒下的汗水，坚持认为大清未灭，手中的老地契依然具有法律之效力；而胡氏家族则不承认田氏家族对这块土地的最早主权，坚持认为宁阳县衙颁布的官府文告和他们手中的新地契具有永久性的法律权威。

胡、田两家纷纷走府上县，进行诉讼，以求问题得以公正的解决。不料，那位布告安民的老知县已病死任上，新任知县不解实情，加之太平军正势如破竹，占金陵、陷武汉、攻南昌，民变四起，县大人对付太平军都来不及，自然无暇顾及这场小小的家族争端。

于是，咸丰八年（1858年）春三月九日，田家族长田道宽决意发动夜袭，一举赶走胡家捻匪，以靖地方，以正名分。

是夜，几百名田家后生杀入了胡家村落，把胡家老爷胡丰礼乱刀砍死，把胡丰礼一家三代十八口人几乎杀绝，连胡丰礼年仅十岁的孙子胡德龙的背部也被人砍了一刀。

这夜，胡家死伤人数不下百余。作为报复，五天之后的一个傍晚，胡家的新首领胡明理率人明火执仗打入田家村，放火烧房，并将田家老族长田道宽用乱石击毙。随后将其长子田德义活捉吊至大树，用烧红的铁烙其股，针锥其眼，直至开膛剖肚……

胡、田两个家族公开的、正规的战争进行了整整七年。

在这七年中，田家“德”字辈、“东”字辈的男人几乎死绝，胡家“丰”字辈、“明”字辈的男人们也折损大半。他们互相报复的手段愈来愈残忍，田家的人竟把俘获的一个胡家男人的生殖器割下来塞到他自己的嘴里，嗣后，胡家的人也照此效法，并在俘虏长着生殖器的腿裆上挖出血洞……

田家铺的土地上浸透了鲜血，一片片老坟之中又添新坟。

当他们双方都打得精疲力尽的时候，当他们双方都无法生活下去的时候，他们便结伴成群地外出讨饭！

他们宁愿死、宁愿讨饭，也不愿丧失自己的骨气！

六

同治三年(1864年)，曾国藩曾文正公破天京，剿灭太平天国，被大清圣上寻加太子太保，封一等侯爵；次年五月，奉大清圣上之命督办直鲁豫三省军务，剿杀捻军；七月进驻安徽临淮，旋即移驻江苏徐州府。

为剿平捻乱，曾文正公在以徐州府为中心的苏鲁豫皖四省交界处的十余县内屯扎重兵，同时下令村村寨寨深挖沟壕，广修寨堡，坚壁清野。

田氏家族一看曾文正公大兵在此，认为时机已到，当即奔赴徐州府，向曾文正公告了一状，说胡氏家族乃捻匪余孽，作恶多端，经年骚扰地方，应予剿灭。胡氏家族也不示弱，他们仗着手中的地亩契书和前任知县的安民告示，反告田氏家族是刁民顽匪，挑起械杀，按律当诛。

曾文正公会同地方官府做了一番查访之后，三次升堂问案，最后，奏请圣上，做出裁决。

曾文正公认定：首先，胡氏家族参与捻乱，罪不容赦，按大清律当斩。然而，考虑到胡家元凶团总胡丰礼已在械杀中死亡，且余下团民自动退出乱党，垦荒为生，捻党多次联络亦未相从；故尔，可不予追究，但，领头械斗者当诛。其二，田家族人协助朝廷剿杀捻匪，其志可嘉，诛杀团总胡丰礼并家族人等十八人之事可不予追究，但，其后之械杀实属目无朝廷、目无纲纪，械杀之首要分子亦须严办。其三，田家铺地亩由官府重新分配，胡、田两家应各守地界安居乐业，重新挑起械杀者，格杀勿论。

裁决做出之后，宁阳县衙在官兵协助下立即着手执行，遂将胡家新首领胡明理三人抓捕处斩立决，旋又将田家两个地痞押入县衙，杖八十，枷号示众。

半个月以后，曾大人率大队人马亲临田家铺，为胡、田两家重新分配地亩。此事在民国五年宁阳知事张赫然续修的《县志》里曾有过记载。《县志》中写道：

时五月，艳阳高照，田野碧绿，曾相国立于马上，以手捻须，默思良久。顷刻，鼓炮齐鸣，相国于鼓炮声中策马疾驰，从胡家区与田家区正中之田园穿过，相国马蹄踏过之处，乃为界线；身后众官吏随即洒下白粉，以作标记。

胡、田两家的地界就这样划下来了。
这是曾文正公的一个绝大成功。

是年，胡、田两家经宁阳地方绅耆的撮合，集银数百两，共同为曾文正公建了一个“相国立马碑”，后人们便把它叫做分界碑。以这个分界碑为起点，一条田埂修起来了，田埂便叫分界埂。后来，分界埂两边的居民越来越多，分界埂渐渐被踏平了，于是分界埂又顺理成章变成了分界街。进入民国以后，分界街竟成了田家铺的主要街道，由于双方的戒备与防范，大家都不愿接近街面，这条分界街便一直保持着宽阔的路面。

七

尽管口称皇恩浩荡，相国英明，可胡家族人的心里有数，在这场官司中，他们是吃了亏的。因为他们反叛过大清朝廷，大清朝廷便偏着田家；曾文正公杀了胡家三条汉子，却没杀田家的一个鸟人，这是极不公道的。

他们得抗争。

他们得换一条路子抗争。

他们第一次想到了要读书、要做官，要让胡家的后人们登科入第，在朝廷、在抚宪衙门、在县大衙做官；只有做了官，才能从根本上制服田家，才能洗清他们参加捻乱的耻辱。

这年，胡德龙十七岁。

这年，胡家的私塾开办了。胡德龙和七、八个十岁上下的孩子们一起摇头晃脑念起“子曰：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

曾国藩曾文正公的到来，使这个犷悍的胡氏家族由尚武

而转向了崇文。

同治十年（1871年），胡德龙终于进学为徐州府增广生。

光绪十四年（1888年），胡德龙由胡氏家族捐纳而得贡生之名分。

是年，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李鸿章派属下之候补知县纪某在宁阳东面的青泉县设局办矿。宁阳境内也出现了开小窑的热潮。

胡家和田家纷纷挖起了小窑。

在这期间，曾国藩曾文正公亡故，胡、田两家因争地界又大打过两回，胡家唯一的贡爷胡德龙大显身手，先是施之以拳棒，继而走府上县，竟将一场官司打赢了，一举而成为胡氏家族的领袖人物。而田家则推出田德义之长子田东阳为新族长，与之抗衡。

家族战争继续经年不断地、以零星的、小规模的形式进行着……

八

最终改变这一现状的，是近代大工业的出现。

民国元年，天津人李士诚来到田家铺，广收小窑，置买矿地，铺铁道、立大井，筹办大华煤矿股份有限公司。

胡氏家族和田氏家族深感震惊，他们恍惚都觉着这个世界要发生点什么事了。早年，他们也开过窑，可不是这么个开法，这个李士诚，这个大华公司和他们不是一回事。于是，他们第一次站在了同一个角度，同一个立场来看待这个问题。

在田氏家族看来，胡氏家族是外来户、是客民；而在胡氏家族看来，大华公司则是外来户了。田家铺人的遗风也渗进了他们的血液中，他们忘记了自己的外来户身分，极一致地和田家族人一起反对起大华公司来。

然而，不管田氏家族和胡氏家族怎么反对，大华公司的大井还是立了起来。民国三年春上，大华公司正式开工生产，运煤小火车顺黄河故道大堤驶进了宁阳县城，旋即苏鲁豫皖四省饥民纷纷涌至，下窑开采，一时间将小小的田家铺挤得满满登登。

其时，新任的宁阳知事张赫然率先做了大华煤矿股份有限公司的地方顾问。

胡贡爷、田二老爷这才有些惶惶然，这才意识到大事不妙，自知靠自己的力量决不可能与大华公司抗衡，遂在李士诚发出聘书之后，也先后做了大华公司的地方顾问。田二老爷的远房兄弟田东勤干脆到公司自包一个大柜，召请田家的后生下窑；胡贡爷也不甘示弱，暗地疏通，让族中亲信在公司包工揽活……

嗣后，胡、田两个家族的械杀和争端渐渐平息了，他们的目光都不再仅仅盯着对方；而在盯住对方的同时，也盯住了大华公司、盯住了这个令人眼花缭乱的世界。

这个世界不再属于大清，不再属于爱新觉罗氏，据说这个世界是民众的了……

九

大华煤矿股份有限公司给田家铺带来了空前繁荣。短短

几年中，这个北傍黄河故道，南对京杭大运河的小小村落变成了一个仅次于宁阳县城的重要集镇。

分界街自然而然地成了田家铺镇最热闹的一条街，街北是以田氏家族为主体的田家区，街南是以胡氏家族为主体的胡家区，街东分界碑旁边是大华煤矿公司所在地，街西的乱坟岗一直到黄河故道大堤下，全成了外来窑工的地盘。

民国六年，田家铺设了镇议事会、镇董事会，胡家胡贡爷做了镇议事会副议长，田家的田二老爷做了镇董事会会长。同年，这里设了税卡、办了钱庄，加上开矿带来的两座窑子，三家专卖洋货的店铺，一个以煤炭为中心的带有现代文明气息的小城镇初具规模了。

然而，田家铺人做梦也没想到，这个给田家铺带来空前繁荣的大华公司，居然能从根本上毁灭田家铺！

+

就这样，在一部分田家铺人惶惑不安的时候，在另一部分田家铺人做着发财迷梦的时候，中国近代工业历史的时针指到了民国九年五月二十一日午夜十一时三十五分……

第 一 章

在那场巨大的灾难魔影般地悄悄逼近田家铺时，三骡子胡福祥正躲在分界街胡家区一侧的胡同口上伺机复仇。

他怀里揣着短刀，短刀的刀柄硬硬地硌着他的肋骨。五月的风经过夜的浸泡变得凉飕飕的，不时地迎面刮来，撩拨着他的衣襟和脑袋上茅草般的乱发。他感到了凉意的侵袭，他高大的身躯一阵阵发抖——这情不自禁的颤抖，既是夜风森冷的凉意造成的，也是自身的高度紧张造成的。今晚，他决意杀人，杀掉一个污辱了他胡福祥、污辱了胡氏家族的田家龟孙！他要把那个龟孙腿裆下面那块多余的肉割下来，塞到他自己的臭嘴里去，就象他们田氏家族在过去年代里干过的那样！

位于胡同口的“福记酒家”早已关门打烊，将田家区和胡家区一分为二的分界街上已行人稀落，正对着胡同口的窑子也灯火全熄，只有大门口的那只招徕嫖客的巨大绸布灯笼还仗着盏中的残油，一明一暗地亮着。夜风将那灯笼吹得摇来晃去，三骡子一直担心着这残火会把灯笼烧着。

他耐心地等待着，等待矿里的汽笛“放响”。他已摸清